

## 財務委員會討論文件

2014 年 7 月 11 日

總目 156 – 政府總部：教育局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新項目「推行第四個資訊科技教育策略」

請各委員批准在總目 156 「政府總部：教育局」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項下開立一筆為數 1 億 500 萬元的新承擔額，用以推行「第四個資訊科技教育策略」下的各項措施。

### 問題

我們須在學校進一步推廣電子學習。

### 建議

2. 教育局局長建議開立一筆為數 1 億 500 萬元的新承擔額，用以推行「第四個資訊科技教育策略」下的各項措施。

### 理由

3. 在 21 世紀，能善用資訊科技教育是持續加強及提升學與教效能的關鍵。流動電腦裝置的普及與互聯網提供的豐富學習資源，使學習可跨越時空和地域而不再局限於課室內，亦可不用按學校時間表及指定教科書進行。學習將變得更互動，強調協作及自主。

4. 教育局在 2014 年 5 月 7 日發表以學生學習為重點的「第四個資訊科技教育策略」諮詢文件，作為期兩個月的諮詢。該策略的宗旨是透過發揮資訊科技的潛能，提升學與教的互動經驗，以釋放學生的學習能量，讓學生學會學習、邁向卓越。由於是項撥款建議所涵蓋的措施已獲得公眾的普遍支持，我們期望在完成諮詢工作前，盡早推行有關措施。

## 「第四個資訊科技教育策略」的建議行動

5. 我們建議開立為數 1 億 500 萬元的新承擔額，包括－

- (a) 合共 9,000 萬元的一筆過津貼，讓 900 所公營學校購置流動電腦裝置；
- (b) 向香港教育城(下稱「教城」)<sup>1</sup>提供 1,000 萬元的撥款，以加強電子學習資源；以及
- (c) 用於有關支援服務的 500 萬元撥款。

### 加強學校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重整運作模式

6. 在 2014 年 1 月 10 日，財務委員會就「支援學校使用電子教科書」計劃批准 5,000 萬元的非經常開支承擔額(請參閱 FCR (2013-14)50 號文件)。計劃為 100 所公營學校提供一筆過撥款，以便－

- (a) 購置流動電腦裝置(每所學校平均獲 100,000 元)；以及
- (b) 以試驗性質使用無線網絡租賃服務，為期 3 年(每所學校平均獲 250,000 元)。

7. 作為上述計劃的延伸，我們現建議向餘下的 900 所公營學校(包括本地的直接資助計劃學校)發放合共 9,000 萬元的一筆過撥款，讓這些學校購置流動電腦裝置。

8. 另外，教育局將調高經常性的資訊科技綜合津貼，讓所有公營學校持續地採用無線上網租賃服務。增加的資訊科技綜合津貼亦可讓學校支付更換／維修保養流動電腦裝置的開支。

---

<sup>1</sup> 教城由政府全資擁有，旨在服務教育界，當中設有資訊網站及資料庫以提供一站式學與教資源平台。

## 提升電子學習資源的質素

9. 在「電子教科書市場開拓計劃」下按本地課程編製的電子教科書，將在 2014／15 學年開始使用。這批電子教科書，與透過教城管理的「教育局一站式學與教資源平台」上的免費學與教資源相輔相成，提升學生的學習體驗。

10. 為促進更多電子學習資源的供應，以配合在 2014／15 學年「電子教科書市場開拓計劃」下電子教科書的推出，我們建議提供 1,000 萬元的一筆過撥款予教城，以購置由本地及海外開發商所提供的優質電子學習資源，透過其穩健的平台供教師及學生使用。

## 家長、持份者及社區齊參與和其他支援措施

11. 我們將推出一系列關於電子學習和電子安全的宣傳短片，協助家長及早指導子女正確及合法地使用資訊科技學習。我們會與家長教師會聯會、社區組織、非政府機構，以及本地大專院校和資訊科技界合力籌辦各項推廣活動(例如舉辦研討會及派發宣傳冊子)，以支援學生進行電子學習、推廣健康電子學習及正確使用資訊科技的信息，以及促進合作以培養學校的資優年青資訊科技人才。

12. 為便利學校建立校內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我們會為學校提供所需的支援，包括技術諮詢服務及／或由教育局公布的中央採購程序。此外，隨着「自攜裝置」在教育界越來越普及，我們會為學校提供參考資料，好讓學校為家長及學生訂立指引和制定措施，以協助學生善用他們的流動電腦裝置。

13. 上述支援措施所需的非經常撥款總額，預計為 500 萬元。

## 對財政的影響

14. 擬議措施涉及的非經常撥款為 1 億 500 萬元，有關分項數字及估計現金流量如下 -

| 開支項目   | 2014-15  | 2015-16     | 2016-17     | 2017-18     | 2018-19    | 2019-20    | 總計         |
|--|----------|-------------|-------------|-------------|------------|------------|------------|
|  | 百萬元      | 百萬元         | 百萬元         | 百萬元         | 百萬元        | 百萬元        | 百萬元        |
| (a) 向學校提供一筆過津貼，以購置流動電腦裝置 <sup>2</sup>          | -        | 40          | 20          | 20          | 5          | 5          | 90         |
|  |          | (給 400 所學校) | (給 200 所學校) | (給 200 所學校) | (給 50 所學校) | (給 50 所學校) |            |
| (b) 向教城提供撥款以加強電子學習資源                           | 5        | 5           | -           | -           | -          | -          | 10         |
| (c) 其他支援措施<br>(為學校提供技術支援、聘用合約人員進行項目管理及支援教師／家長) | -        | 1           | 1           | 1           | 1          | 1          | 5          |
| 總計   | <b>5</b> | <b>46</b>   | <b>21</b>   | <b>21</b>   | <b>6</b>   | <b>6</b>   | <b>105</b> |

15. 長遠而言，增加資訊科技綜合津貼予學校以持續支付無線網絡服務費用及維修保養／更換流動電腦裝置的開支，所涉及的額外經常開支為每年 7,000 萬元(平均每所學校增加 70,000 元經常撥款)。教育局會在有關年度的預算草案內預留所需撥款。

## 公眾諮詢

16. 我們已設立專用網頁<sup>3</sup>，上載諮詢文件及有關「第四個資訊科技教育策略」的資訊，以及收集持份者和公眾意見。我們亦已舉辦 8 場論壇並參加不同會議，以聽取教育界、家長及商界(特別是資訊科技及出版界)等的不同持份者的意見。上述 8 場諮詢會共有超過 740 位校長、教師、家長及來自不同機構及組織的相關從業員參加。我們在為校長及教師而設的論壇上，以問卷調查方式了解他們對特定事項的意見。

<sup>2</sup> 就估算而言，我們預計由 2015／16 至 2019／20 學年，每年分別會有約 400、200、200、50 及 50 所學校選擇使用無線網絡並符合獲得一筆過津貼的資格。實際的現金流量會根據學校的反應而調整。

<sup>3</sup> [http://www.edb.gov.hk/ited/ite4\\_c](http://www.edb.gov.hk/ited/ite4_c)

在 522 位參與人士中，共收回 344 份問卷，回應率為 66%。大部分問卷調查的回應者都同意或非常同意「第四個資訊科技教育策略」的宗旨 (79%)，以及以全方位的模式推行有關的措施以配合課程改革 (74%)。此外，84% 的回應者認為電子學習是重要的。對於各項建議措施，支持率介乎 68% 至 84%。

17. 雖然「第四個資訊科技教育策略」的宗旨、方向以及建議行動獲普遍支持，但學界對一些推行措施持不同意見。個別學校對以嶄新的租賃模式取得無線網絡基礎設施和服務不太熟悉，有些學校則對經常性津貼是否足夠支付持續使用無線網絡租賃服務的費用表示關注。另外，部分學校強調技術支援服務在順利推行電子學習上的重要性，並特別指出資訊科技技術員的流失問題，以及建議各種方案，例如外判技術支援服務，以及把學校的資訊科技技術員職位常規化，以解決有關問題。我們會進一步分析持份者的意見，並適當地修訂有關的建議行動及推行細節。

18. 我們已在 2014 年 6 月 9 日諮詢教育事務委員會。委員對「第四個資訊科技教育策略」的建議行動及把撥款建議提交財務委員會審批均表示支持。

## 背景

19. 善用資訊科技以促進學與教，是全球趨勢。政府自 1998／99 學年至今共投放逾 90 億元，推行 3 個資訊科技教育策略，以及其他主要電子學習措施<sup>4</sup>。上述策略及措施均配合培育學生終身學習，達致全人發展的教育改革目標。這些策略及措施已在多個範疇奠下穩固的基礎，包括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學習資源、提升教師專業才能及學生學習，逐漸為學校帶來範式的轉移，由過往以教師為中心的教學模式，轉為以學生為中心的學習模式，同時亦提升了學生的數碼知識。

<sup>4</sup> 其他主要的電子學習措施包括自 2004／05 學年起為所有公營學校提供經常性資訊科技綜合津貼；多年來為提升教育專業人員在推動電子學習方面的知識及技巧而舉辦的各類型專業發展活動；以及以下各項具體計劃：(i)自 2010／11 學年起推行為期 3 年的「學校電子學習試驗計劃」(請參閱 FCR(2009-10)52 號文件)；(ii)自 2012 年 6 月起推出兩期「電子教科書市場開拓計劃」(請參閱 FCR(2012-13)35 及 FCRI(2013-14)8 號文件)；以及(iii)在 2014 年 1 月推行「支援學校使用電子教科書」計劃(請參閱 FCR(2013-14)50 號文件)。此外，優質教育基金亦撥款約 19 億元資助各項電子學習計劃。

20. 自 2004／05 學年起，公營學校(包括本地的直接資助計劃學校)獲發經常性資訊科技綜合津貼，以應付其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和服務需要。在 2013／14 學年，每所學校所獲的津貼(津貼額視乎學校大小而定)介乎 177,590 元至 552,367 元。資訊科技綜合津貼是給予學校整筆津貼的一部分，每年按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變動而調整。

21. 政府已制訂「第四個資訊科技教育策略」，並正就該策略進行公眾諮詢。政府計劃由 2014／15 學年開始分階段推行該策略。除上文所述的擬議措施外，「第四個資訊科技教育策略」亦包括以下會以教育局現有資源推行而不屬上述撥款建議內的擬議措施－

- (a) 檢討學校課程、改變教學及評估方法以緊貼最新的資訊科技發展；以及
  - (b) 提升學校專業領導及能力、在校內建立實踐社群以支援學校領導及教師善用資訊科技，以加強學與教。
- 

教育局  
2014 年 7 月